

中泰证券

关于浙江新复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暂停转让进展情况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中泰证券作为浙江新复大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其他 |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因新复大资金短缺，经营困难，处于停产状态，新任董秘及董事、其他高管不履行职责，新复大无人负责信息披露事项，导致新复大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未完成，未能在 2019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9 月 2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直至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

截至目前，新复大仍未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若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披露《2019 年半年度报告》，存在被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强制摘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提醒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中泰证券

2019 年 10 月 23 日